



編  
號

56

名  
稱

放射碘治療-甲狀腺功能亢進  
(I-131 Therapy for Hyperthyroidism)

修訂日期

2019/09/20

修訂版次

第15版

主要目的

甲狀腺功能亢進治療。

治療流程

1. 檢查前若有接受含碘對比劑的注射[如:電腦斷層(CT)、心導管檢查、血管攝影、腎臟腎盂檢查(IVP)、支氣管攝影(Bronchogram)等放射性檢查]，應間隔1至2個月以上。
2. 檢查前14天至檢查後3天，開始限碘飲食(請見背面限碘飲食衛教)。並請選用無碘鹽(如意精鹽)，每日飲食含碘量需低於100微克。
3. 停藥：抗甲狀腺素藥物請停1週以上。其他藥物視狀況而定。
4. 檢查前先至少禁食2小時。
5. 核醫科櫃檯報到後，請至休息區稍候，輪到您時，會有人呼叫您的名字
6. 先至熱核室接受口服核醫藥物：碘-131膠囊，即完成治療。



注意事項

1. 若您有懷孕的可能，暫時不宜進行本項治療，請事先告知我們。
2. 碘-131可經由乳腺分泌，哺乳婦女若接受治療，建議停止哺乳。
3. 治療完2小時之後即可恢復正常飲食，建議多喝水及吃高纖蔬果。若有便秘情形，宜回門診，接受服輕瀉劑或灌腸之建議可能。
4. 服藥三天後，可恢復服用抗甲狀腺功能亢進藥物。
5. 一周內，可多含酸的食品，如硬又酸的糖果、Vit C等，可以隨時刺激口水分泌，以減少放射碘積聚於唾液腺，減低將來口乾發生的機率。
6. 本治療用藥物具放射性，其半衰期為8天，給藥後七天內盡量減少與小孩或孕婦之近距離接觸，盡量單獨睡覺。
7. 治療併發症不常見，有些人有厭食、噁心、頭暈、皮膚搔癢、頸部腫痛、唾液腺腫脹等症狀，通常為暫時性，若病患極為不適，可回門診接受症狀治療。

有任何疑問歡迎與核醫科聯絡：

聯絡電話：04-23592525轉4801

Email：nm@vghtc.gov.tw

## 限碘飲食衛教

食物分類	可以食用	避免食用
鹽及調味料	新鮮或乾香料、白醋、無鹽調味粉、無碘鹽(如意精鹽) 	海鹽、加碘鹽、烏醋、醬油、魚露、蕃茄醬等各式醬料、加鹽調味粉。
海產及海中植物	無。	海魚、貝、蝦、蟹、海帶、海菜、紫菜、洋菜。
全穀類及加工品	五穀雜糧(米、麵粉)、未加鹽麵條、未加鹽各種穀類。	加碘鹽的烘培食品、麵包、餅乾、糕點、麵條、麵線、加鹽各種穀類脆片。
乳製品	鮮乳、優格(每日限一杯250cc)。	奶酪、乳酪、冰淇淋、含牛奶成份糕點、布丁、奶油。
巧克力	純黑巧克力、純可可粉。	牛奶巧克力。
黃豆及製品	豆腐、豆漿、新鮮毛豆、黃豆。	豆乾、味噌、納豆、豆奶、醬油。
肉類	新鮮未加工肉類。	肉鬆、肉乾、培根、香腸、熱狗、火腿、肉品罐頭。
蛋類	全蛋(每日限一顆)。	蛋黃或含蛋黃製品，如蛋糕、美乃滋。
油脂及堅果類	所有烹調用植物油(如大豆油)、無鹽人造奶油、無鹽堅果類、無鹽花生醬。	加鹽核果類、加鹽花生醬、加鹽人造奶油。
蔬果類	新鮮蔬菜、水果。	含有紅色素水果罐頭加工品、醃漬蔬菜、醬菜。
其他	糖、蜂蜜、果醬、現泡茶、現煮咖啡、汽水、果汁	含紅色素糖果及果凍等、含來自海洋原料之營養補充品(如沙魚軟骨素)、含碘的維他命與營養補充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避免食用含有紅色食用色素 3 號食品或藥品，如紅/橘色糖果、果凍或藥品。</li> <li>2. 避免食用含碘維他命或食物補充品，如綜合維他命、鯊魚軟骨素。</li> <li>3. 服用碘-131 後宜多喝水促進代謝，以減低體內輻射劑量。</li> <li>4. 飲食若有疑問請洽詢營養諮詢門診： 門診大樓前棟 7 樓 2708 診、每週一到週五 9:00~12:00、(04)23592525#2601。</li> </ol>	